

关于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发生变动
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代码:

175880.SH

185548.SH

债券简称:

21甬投01

22甬投01

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截至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日，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且存续的由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21甬投01和22甬投01，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受托管理债券概况

债券代码	175880.SH	185548.SH
债券简称	21 甬投 01	22 甬投 01
债券名称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注册或备案文件	证监许可〔2021〕136 号	
注册或备案规模	30 亿元	
债券期限	3	3+2 年
发行规模（亿元）	15	15
债券余额（亿元）	15	15
起息日	2021-03-22	2022-03-16

二、 相关事项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近日公告公司董事发生变动，具体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董事会组成为：李抱、史庭军、郁炯彦、胡松如、陈秀忠、陆文晖、张军。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2022〕70号，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7名，分别是李抱、史庭军、何帆、郁炯彦、胡松如、罗新宇、张军。陈秀忠、陆文晖不再担任董事职务。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何帆先生，男，1977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历任宁波市农经委政治

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宁波市委组织部调研室主任科员、副主任，宁波市委组织部干部综合处副处长，宁波市委组织部公务员管理办公室主任、干部综合处副处长，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组织人事处（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处长、组织人事处（董事会工作处）处长；现任中共宁波通商集团公司委员会专职外部董事，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罗新宇先生，男，197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历任湖南省邵东第十中学教师，湖南邵东县委宣传部记者，中国青年报记者，新华社上海分社记者，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会员部总经理，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副主任；现任上海国有资本运营研究院院长，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本次人员变动已通过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任命。

三、 影响分析

上述变更事项为发行人正常经营发展所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公司章程规定，上述变更对发行人业务经营、财务情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上述变动不影响董事会决议有效性，上述人事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次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月4日